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2月8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2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人数6人，董事田乐先生，董事毛伟平女士，独立董事刘波先生，独立董事宋刚先生，独立董事孙宝先生，独立董事马德芳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林先生召集与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议案，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由北京迁移至四川的议案》；

因公司“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即将到期，而公司注册地址已从北京迁址至四川省宜宾市，由于资质续期需要，现申请办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由北京市迁移至四川省，该资质迁移对公司业务不会产生影响。根据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政策要求，资质迁移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才能受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12月25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审议的《关于公司“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由北京迁移至四川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8日